

编号:

## 文体中心体育馆公共区域修缮项目

发 包 人：北京市残疾人文化体育服务中心

承 包 人：北京晨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：文体中心体育馆公共区域修缮项目

2025年 6月 24日



甲方（全称）：北京市残疾人文化体育服务中心

乙方（全称）：北京晨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和《无障碍设计规范》GB50763-2012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甲方和乙方在自愿、平等、公平、诚实信用的基础上，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达成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### 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文体中心体育馆公共区域修缮项目

工程地点：北京市大兴区芦求路黄村段118号

### 二、工程范围

工程范围：文体中心体育馆公共区域修缮项目招标工程量清单。

### 三、工期

#### 1. 进度计划

1.1 乙方应编制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报送甲方。

1.2 实际进度与合同进度计划不符时，乙方需向甲方提交修订施工进度的申请报告，并附有关措施和相关资料。

2. 计划开工日期：2025年6月30日，计划竣工日期：2025年7月19日。工期总日历天数为：20日历天

### 四、质量标准

1. 实施方法：双方当事人约定实施方法和材料，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的要求，工程质量为合格。

2. 工程质量要求：工程质量的特殊标准或要求：乙方应当在相应材料和设备进场前5天将相应材料和设备的供货人及采购品种、规格、数量和供货时间等报送甲方审批，甲方应当在5天内提出审批意见。未经甲方审批确定的该等材料和设备不得进入现场。

3. 乙方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约定：所有材料均为乙方供应及安装、调试，施工涉及的所有设备、材料都须采用国内一线品牌，确保施工质量合格，材料环保节能。

4. 质量检查：甲方有权随时进行质量检查。

#### 5. 保修义务及责任

5.1、在工程移交甲方后，因乙方原因产生的质量缺陷，乙方应承担质量缺陷责任和保修义务。缺陷责任期届满，乙方仍应按合同约定的工程各部位保修年限承担保修义务。

---

5.2、缺陷责任期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，合同当事人应在合同条款约定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，期限最长不超过24个月；

5.3、在保修期内，甲方在使用过程中，发现已接收的工程存在缺陷或损坏的，应书面或口头通知乙方予以修复，乙方应在48小时内到达工程现场并修复缺陷或损坏；

5.4、保修期内，修复的费用按照以下约定处理：

（1）保修期内，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、损坏，乙方应负责修复，并承担修复的费用以及因工程的缺陷、损坏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；

（2）保修期内，因甲方使用不当造成工程的缺陷、损坏，可以委托乙方修复或者由甲方委托第三方进行修复，甲方按照本单位财务规定支付相关修复费用；

（3）因其他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、损坏，可以委托乙方修复或者由甲方委托第三方进行修复，因工程的缺陷、损坏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由责任方承担。

#### 五、甲方责任和义务

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合同义务，并承担相应的责任。其义务包括：

1. 甲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遵守适用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，并保证乙方免于承担因甲方违反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而引起的任何责任。

2. 甲方应确保与本工程相关的任何必要的批准、许可、核准、报备等手续及时得到办理。

3.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。

4.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组织竣工验收。

#### 六、乙方责任和义务

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合同义务，并承担相应责任。其义务包括：

1.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遵守适用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，并保证甲方免于承担因乙方违反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而引起的任何责任。

2. 乙方应严格按合同约定实施、完成本工程，并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。

3. 乙方应为完成本工程设置现场组织机构，并委派具备相应岗位资格的管理人员。除非获得甲方书面同意，乙方不得更换或撤回主要管理人员。

4.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和施工进度要求，编制施工组织设计，并对整个现场的施工组织和施工方案的适用性、完备性和安全可靠全面负责。

5. 乙方负责工程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工作，遵守关于大气污染和绿色施工等方面规定，贯彻北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施工扬尘治理方案，确保用于开展安全生产和绿色施工的资金得到有效使用，妥善处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弃材料和建筑垃圾，使用



---

符合安全和环保要求的施工机械，落实本单位安全生产和绿色施工主体责任。

6. 施工现场动火作业应办理动火作业许可证，动火操作人员应具备相应资格。

7. 甲方按合同约定所发出的所有指令，乙方应予以执行。

8. 乙方不得将本工程转包和违法分包。

#### 七、合同金额

1. 合同总价（含税金额）人民币（大写）叁拾捌万伍仟元整（小写： 385000元）

2. 甲方在合同签订后的7日内，向乙方支付预付款，预付款为合同价的50%；施工完成且经甲方确认竣工验收合格后，甲方委托第三方公司进行工程竣工结算审核，尾款以工程竣工结算审核价为准，但不超过合同总价，最后由乙方出具相应票据及相关资料，甲方于10个工作日内将尾款支付给乙方。

3. 合同签订后7日内，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3%的工程质量保证金，11550.00元；

#### 八、竣工验收

1. 乙方在竣工验收前应完成全部工作

2. 乙方需按甲方要求提交的竣工验收资料清单。

3. 经甲方验收不合格，乙方应负责采取措施进行修复，直至验收合格为止，并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。

#### 九、质量保证责任

1. 质量保证责任起始时间：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，质保期：24 个月。

2. 质量保证责任结束后，由乙方提出申请并提供相应资料，甲方应在10个工作日内退还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金。

#### 十、仲裁或诉讼

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，可向北京市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，仲裁是终局的，对双方均具有拘束力。

#### 十一、合同文件的组成

1. 本合同

2. 招标控制价和工程量清单

3. 磋商文件

4. 供应商响应文件

5. 其他合同文件

十二、本合同本合同文件一式6份，双方各执3份；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市残疾人文化

36

十三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，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十四、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发包人： 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委托代理人： (签字)



2025年6月24日

承包人： 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委托代理人： (签字)



2025年6月24日

